# 南京体育学院关于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拟接收调剂的公告（二）

来源：研究生部发布时间：2023-04-16浏览次数：1546

各位考生：

根据教育部《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（教学函[2022]3号）、教育部高校学生司《关于做好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司[2023]3号）要求及相关文件精神，我校有部分学科专业拟接收调剂生，现予以公告。

一、拟接收调剂学科专业



二、考生调剂的基本条件

1.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。

2.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A区的全国初试成绩的基本要求。

3.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。

4.非全日制专业学位原则上只接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的调剂。

5.符合教育部和我校其他相关规定。

三、调剂方式

“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”（简称“研招网”，网址：[https://yz.chsi.com.cn/）调剂系统将于4月16日下午2](https://yz.chsi.com.cn/%EF%BC%89%E8%B0%83%E5%89%82%E7%B3%BB%E7%BB%9F%E5%B0%86%E4%BA%8E4%E6%9C%8816%E6%97%A5%E4%B8%8B%E5%8D%882)：00开启，开放时间为12小时，最终调剂信息以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中显示为准。请有意向调剂到我校的考生在调剂系统开通后及时登陆“研招网”，填报调剂信息。我校将依据“研招网”调剂系统中考生调剂信息确定拟接收调剂考生名单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调剂工作均须经“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”调剂系统报名确认；我校没有预调剂系统，也不接受考生以邮件、电话等其他方式的调剂申请。请考生及时关注我校研究生网站信息。

咨询电话：025-84755173，84755772

电子信箱：nt2020710@163.com

研究生处

2023年4月16日